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創輝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ong Fai Jewellery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37)

**於2025年7月31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創輝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2025年4月28日的公告及(ii)日期均為2025年7月16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執行董事傅鎮強先生、張麗玉女士、傅雲玲女士及傅浩瀚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昌達先生、王泳強先生及陳子明先生均已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或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0,000,00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於2021年3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就上述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持有1,063,000股未歸屬股份，已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3C(3)條，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股東另行批准向本公司特別識別之參與者授出超過計劃授權限額10%之有條件授出。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3D(1)條，倘向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將超過1%個人限額，則有關授出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密切聯繫人(或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由於向傅先生、張女士及傅浩瀚先生各人授出購股權將超過1%個人限額，故向傅先生、張女士及傅浩瀚先生有條件授出購股權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3)條，倘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就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向該人士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失效之任何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合共超過0.1%的已發行股份，則該等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4)條所載方式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由於將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傅先生、張女士、傅浩瀚先生(及彼等之聯繫人)之購股權總數分別佔已發行股份約5%、3.4%及2%，於12個月期間內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之0.1%，故此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4)條所載方式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4)條，屬GEM上市規則第23.04(2)或(3)條所述情況之承授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且已放棄投票贊成批准有條件授出之決議案。此外，由於將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傅先生、張女士、傅浩瀚先生(及彼等之聯繫人)之購股權總數分別佔已發行股份約5%、3.4%及2%，故向彼等各人授出之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3D(1)條，彼等各人(及彼等之聯繫人)須放棄且已放棄投票。由於傅先生、傅女士及張女士合共於MGH Limited(其持有165,000,000股股份)股東大會上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故MGH Limited亦須放棄且已放棄投票。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除上述人士外，(i)概無股東於有條件授出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須放棄投票；及(ii)概無承授人各自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根據本公司2025年購股權計劃（其規則載於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經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識別目的而簽署的註有「A」字樣之文件）（「2025年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上市及買賣，則2025年購股權計劃獲批准及採納，而本公司董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獲授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訂立一切有關交易、安排及協議，以全面實施2025年購股權計劃，包括但不限於：		
	(i) 管理2025年購股權計劃；	40,774,509 (100.00%)	0 (0.00%)
	(ii) 不時修訂及／或修改2025年購股權計劃，惟有關修訂及／或修改須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有關修訂及／或修改之條文進行，並受限於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上市規則 」）第23章；	40,774,509 (100.00%)	0 (0.00%)
	(iii) 不時配發及發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須配發及發行之有關數目股份；	40,774,509 (100.00%)	0 (0.00%)
	(iv) 於適當時候向聯交所申請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將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不時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獲准買賣；	40,774,509 (100.00%)	0 (0.00%)
	(v) 於彼等認為合適及權宜的情況下，同意有關當局就2025年購股權計劃可能要求或施加之該等條件、修改及／或更改；	40,774,509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vi) 謹此批准及採納2025年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即3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	40,774,508 (99.99%)	1 (0.01%)
	(vii) 為全面實施及執行2025年購股權計劃而作出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之該等行為及事宜，以及訂立該等交易、安排及協議；及	40,774,508 (99.99%)	1 (0.01%)
	(viii) 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本公司於2019年3月6日採納的現有購股權計劃(「 現有購股權計劃 」)將於採納2025年購股權計劃起終止(惟不影響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前已授出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權利及利益)。」	40,774,508 (99.99%)	1 (0.01%)
2.	「 動議 ：謹此批准及採納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服務供應商就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設定分項限額，即佔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	40,774,508 (99.99%)	1 (0.01%)
3.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傅先生授出15,000,000份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4.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張女士授出10,200,000份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5.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傅浩瀚先生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6.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張先生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7.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林女士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8.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余先生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9.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宋先生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10.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王女士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1.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宋女士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12.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凌女士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13.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馮先生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14.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倪女士授出3,0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15.	「 動議 ：謹此確認及批准待2025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後，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謝先生授出1,800,000股購股權，以按每股0.142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惟須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該通函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40,774,508 (99.99%)	1 (0.01%)

附註：本次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以上第1(i)至1(viii)項及第2至15項各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創輝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傅鎮強

香港，2025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傅鎮強先生、張麗玉女士、傅雲玲女士及傅浩瀚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王泳強先生及陳子明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hongfaiholdings.com 刊載。